

交通运输安全生产 动态信息

(第9期)

交通运输部
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15年10月8日

- 本期目录 -

【领导动态】

- 杨传堂部长主持召开部务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关于安全工作部署要求，研究完善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办法
- 杨传堂部长就“十一”黄金周路网运行保障工作作出批示
- 冯正霖副部长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危险货物运输安全专项整治抽查后续整改工作问题
- 何建中副部长在烟台检查工作时强调，要把安全作为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 刘小明党组成员在北京调研时要求，要强化联网联控，促进运输企业安全发展

【工作部署】

- 部安委办转发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 2015 年中秋节和国庆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 交通公安深入开展港口危化品储运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工作

【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物品专项整治】

- 部安委办将开展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抽查回头看工作
- 长航局深入开展长江航运安全生产大检查和“打非治违”专项整治行动
- 湖北省交通运输厅港航管理局电话约谈 9 家港航管理部门主要负责人
- 河北省运管局约谈邯郸市道路运输红色预警企业

【行业和地方动态】

- 部通报中韩客货班轮运输专项整治情况，要求航线营运船舶不得委托代管
- 《内河禁运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正式实施，308 种危险化学品内河禁运
- 上海市危化品运输车全部接入全国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平台
- 甘肃省厅下发问询函，对行业内特种设备安全作业情况进行问询

【领导动态】

杨传堂部长主持召开部务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要求，研究完善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办法。9月10日，杨传堂部长主持召开部务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关于安全工作的部署要求，审议通过《交通运输部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办法（修订送审稿）》。会议强调，要深刻领会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清醒认识当前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和突发性，始终把安全放在突出位置，不断深化“平安交通”建设，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切实落实政府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提高交通运输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会议指出，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建立和完善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是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和国务院对各级政府部门推进依法行政的一项要求。修订《交通运输部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办法》对于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和全面依法治国要求，加快交通运输法治政府部门建设、推进依法行政具有重要意义。会议强调，要把合法性审查作为制定规范性文件的必要条件，强化依法行政理念，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有关规定起草制定规范性文件；要加快探索实施规范性文件有效期制度，既要兼顾程序性规定的稳定性，又要防止规范性文件家底不清、效力不明等问题；要增强权限意识，逐步减少规范性文件数量，对于实践中确需增设审批、处罚、强制等手段的，必须通过制定法律、行政法规来解决。

杨传堂部长就“十一”黄金周路网运行保障工作作出批示。9月29日，杨传堂部长就贯彻落实好马凯副总理关于做好“十一”黄金周安全运输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提出明确要求。他强调，要加强路网运行监管，杜绝重大事故发生，让群众过一个祥和、安全的节日。据预计，今年“十一”黄金周期间车流量将继续保持上升态势，路网交通流量同比上升10%左右。杨传堂批示要求，相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路网运行分析研判，加强公路巡查和隐患整改，加强预防和应急措施的落实，加强关键路段疏导，加强与有关方面的信息互动，加强综合交通服务能力，加强公众出行引导，加强假期开始与结束的转换时段的保障工作，特别要重点加强道路运输安全监督，切实保障路网运行平稳有序、群众出行安全便捷。

冯正霖副部长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危险货物运输安全专项整治抽查后续整改工作问题。9月16日，冯正霖副部长主持召开专题会议，会上听取了部安委办成平同志《关于危险货物运输安全专项整治抽查后续整改工作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的汇报。会议认为，起草该《意见》是贯彻落实8月31日部安委会专题会议精神 and 传堂部长重要批示的有效措施。要坚持问题导向，针对抽查发现的问题和隐患，提出整改要求，要真正达到举一反三、改进工作的目的。会议指出，起草《意见》要坚持“五个聚焦”：一是聚焦问题，要找准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生产存在的共性问题 and 危害性重大安全隐患。二是聚焦环节，找出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管理的薄弱和关键环节。三是聚焦责任，梳理危险货物运输安全监

管责任界面，做到不缺位、不越位。四是聚焦措施，要针对问题和隐患，提出有效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到位。五是聚焦成效，要真正能够起到指导行业效果，提出的意见是行业自身可以解决的，监管职责不延伸、不扩展。会议要求，部安委办要按照会议所提建议和意见，对《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经部领导审定后，反馈被抽查单位。

何建中副部长在烟台检查工作时强调，要把安全作为发展的核心竞争力。9月8日下午，何建中副部长到山东烟台港客运站检查渤海湾水路旅客运输实名制推行、旅客登船安全管理及滚装车辆安检情况，到渤海轮渡公司检查安全生产和运营情况。他强调，要把安全作为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一是要把“安全第一”的思想和方针切实落实到位。要从制度、激励机制和管理理念上不断加强安全管理，不断完善安全管理的链条和环节，狠抓落实，把安全管理的责任和压力有效传导到各个岗位。二是企业在拓展业务范围和领域时要做到安全管理的制度和理念有效跟进，把安全作为永恒的主题，坚持不懈狠抓隐患排查整改。在烟台期间，何建中和台湾中华搜救协会名誉理事长郑樟雄进行了会谈，到北海救助局调研，听取了北海救助局、烟台打捞局和北海第一救助飞行队工作汇报，并对冬季寒潮大风到来前的应急救助保障等工作进行了部署。

刘小明党组成员在北京调研时要求，要强化联网联控，促进运输企业安全发展。9月29日，部党组成员兼运输服务司司长刘

小明在北京调研、督导运输企业“十一”黄金周安全保障情况及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系统。他强调，要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进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确保运输企业安全发展。刘小明一行观摩了北京普莱克斯实用气体有限公司、北汽集团的联网联控作业现场，并听取了两家企业日常安全管理及黄金周期间运输安全保障汇报；中国交通通信信息中心与北京市交通委分别报告了全国和北京的联网联控工作进展。他指出，运输安全管理的关键点，在于严格落实企业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充分利用联网联控系统等关键抓手，解决安全管理中“看不见”、“听不到”、“管不着”的核心问题。联网联控系统要与运输企业的业务管理融合，转变为企业内在需要，让企业从“要我用”转变为“我要用”。要“以用促建、建用并举”地加以推进，用质量信誉考核来促动行业优胜劣汰，打通不同部门、不同区域、不同交通运输方式间的信息联接，真正建立起“一票到底”、“一单到底”的高效客货运体系。他强调，各级运输管理部门要切实做好运输组织工作，逐级督促运输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高运输服务能力和水平，保障经济社会平稳运行，服务人民群众安全便捷出行。

【工作部署】

部安委办转发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2015年中秋节和国庆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为确保2015年中秋节和国庆节期间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工作平稳有序，切实加强客运场

站、客滚码头及危险品运输等重点领域安全监督管理，深入开展“打非治违”和易燃易爆物品专项检查，部安委办下发《交通运输部安委办转发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2015年中秋节和国庆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交安委办明电〔2015〕8号），要求各地结合实际，进一步作出安排部署，明确责任，细化措施，抓好落实。

交通公安深入开展港口危化品储运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工作。为深入推进危险化学品种和易燃易爆物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深刻汲取天津港“8·12”爆炸事故教训，部公安局决定从9月11日起至10月底，在港航系统深入开展港口危化品储运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并要求交通各公安局从四个方面落实开展好本次工作。一是增强红线意识，树立底线思维：将此次工作作为“重点场所重点问题”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的重要工作内容，着力构建危化品储运消防安全监管长效机制。二是突出排查重点，落实源头管控：明确检查重点、检查标准，确保各项安全措施落到实处，对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部位，要坚持关口前移，加强源头管控。三是严格规范执法，狠抓隐患整治：要进一步理清管辖范围，明确职责权限，对排查发现的火灾隐患和违法行为，要铁腕打击，严格依法查处，决不手软。四是工作要求：各公安局要结合辖区实际，成立“大排查大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加强调度指挥；部门领导干部要分片包干，蹲点督导；对工作不到位、不落实的，及时问责处理。

【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物品专项整治】

部安委办将开展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抽查回头看工作。为掌握和督促各地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和被抽查企业的整改落实情况，了解有关管理部门和企业举一反三，工作改进情况，部安委办下发《交通运输部安委办关于开展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抽查回头看工作的通知》（交安委办函〔2015〕65号）。将赴辽宁、山东、浙江等地进行核查，对照《交通运输部安全委员会关于督促整改危险品运输安全生产隐患和问题的通知》（交安委函〔2015〕3号）的整改清单，对重点问题和重大隐患等进行现场核查。

长航局深入开展长江航运安全生产大检查和“打非治违”专项整治行动。自8月底至12月31日，长航局在长江干线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深化“打非治违”专项整治行动，要求长江海事、航道、三峡、公安等单位在检查和行动开展中，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要求，实施“八个一律”的严控措施，实现对省际客船、滚装船公司及船舶走访检查、现场检查率100%，对长江海事局辖区内危化品船公司和登记的危化品船舶走访检查、现场检查率100%，对渡船检查覆盖率100%，对长江航运公安局管辖范围内的危化品港口（码头、罐区）消防检查覆盖率100%，对水运建设工程检查覆盖率100%。截止9月30日，长航局系统各单位共检查船舶7736艘次，企业174家，检查港口（码头、罐区）566个，工地131处，打击严重违法违规行为41起，查获非法采砂船舶41艘，查处治安消防案件1382起，发现安全隐患9319项。自专项整治行动开展以来，被检查存在问题的船舶、企

业、港口码头、工地等均按照要求开展整改或已整改到位，暂时未被检查的船舶、企业等也积极开展自查自纠，一些船舶主动进厂检修。促使船舶、公司安全观念转变，船舶的服务质量、安全状况、消防管理取得了较大的好转，检查取得了初步成效。

湖北省交通运输厅港航管理局电话约谈 9 家港航管理部门主要负责人。9 月 15 日《湖北日报》以“省市区三级督查，为何成了耳边风？”为题，报道 9 月 2 日省暗访组对荆州盐卡集装箱港口危险货物堆场安全隐患暗访情况。9 月 16 日，湖北省交通运输厅港航管理局主要领导与武汉、宜昌、荆州、黄石、黄冈、鄂州、咸宁、仙桃、潜江等 9 家港航部门主要负责人通电话，就港口危险货物安全工作提出相关要求。同时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港口危险货物安全工作的通知》，从责令荆州港务集团立即整改、严格隐患整改验收、继续开展隐患排查暗访“回头看”、切实落实安全监管职责、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等五个方面，要求各市州港航管理部门进一步督促落实隐患排查治理，举一反三，切实加强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监管。

河北省运管局约谈邯郸市道路运输红色预警企业。9 月 16 日，河北省运管局由局领导带队，对邯郸市的 15 家红色预警道路运输企业进行了警示约谈，在听取预警企业和邯郸市处情况汇报后，对近期工作进行强调，要求进一步提高认识，真正把思想统一到上级决策部署上来，加强改进安全管理，依法落实安全生产的企业主体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推进标准化建设，最大限度防范事故发生；特别要将违章次数作为考核驾驶员的重要依据，加强对

违规驾驶员的批评教育，堵塞管理漏洞，早日摘掉“红色预警企业”的帽子。

【行业和地方动态】

部通报中韩客货班轮运输专项整治情况，要求航线营运船舶不得委托代管。自2014年8月1日至2015年7月31日，部组织开展了为期一年的中韩客货班轮运输专项整治，近日，发布了《关于中韩客货班轮运输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的通报》，总结为期一年整治取得的成果，并从安全体系、投运船舶船龄、船员管理、行业管理以及行业自律等五方面提出了新要求。专项整治工作期间，暂停成立新企业、新开通航线和新投入运力准入；加大对超过20年船龄的老旧船舶检查力度；严把船舶检验关，收回了整改后仍不能满足要求的“中韩之星”轮船级证书并责令退出市场；加强营运船舶监管，坚决杜绝船舶“带病”航行。通过开展中韩客货班轮运输专项整治工作，船龄结构得到优化，船舶安全状况、船员适任能力得到提升，企业安全管理体系逐步建立完善，航线营运安全的能力和水平明显提高，为推动建立中韩客货班轮运输安全营运长效机制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为从根本上扭转中韩客货班轮运输经营和管理滞后的局面，切实保障中韩客货班轮运输运营安全，抓好企业、船舶和船员等关键环节和要素的安全监督管理，建立安全运营长效机制，提出五项新要求。一是严格行业安全准入，提高安全运营标准。二是优化船舶船龄结构，严格技术检验标准。三是优化船员配置，加强船员培训。四是进一步理顺管理

机制，落实管理责任。五是加强行业自律，做好沟通协调。

《内河禁运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正式实施，308种危险化学品内河禁运。日前，由我部会同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监管总局制定的《内河禁运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以下简称《禁运目录》）正式发布，并于8月25日起实施，明确了不得通过内河运输的308种危险化学品。《禁运目录》将《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所包含的148种剧毒化学品全部列入内河禁运范围，将《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中不再作为剧毒化学品管理的160个品种，考虑到在危险特性、对人体和水环境的危害程度以及消除危害后果的难易程度等方面缺乏充分论证，可能对人民财产安全、公共环境保护产生巨大影响，暂继续列入内河禁运范围。此外，对于不再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的35种化学品，将不再被列入内河禁运范围。下一步，我部将会同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监管总局共同成立《禁运目录》制订工作领导小组和专家组，尽快建立内河禁运危险化学品遴选工作机制，制定内河禁运危险化学品遴选标准，确定危险化学品适运性评估的审核内容和程序。

上海市危化品运输车全部接入全国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平台。近日，上海市交通委、安全监管局、公安局、质量技术监督局日前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简称《意见》）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管理有关工作的通告》，明确凡在上海市从事危险化学品运输（包括起讫地一方在沪）的车辆，必须能够正

常接入全国平台并录入上海市目录。新规定将于9月10日起施行。目前，上海市共有5500多辆危化品运输车辆，其中在沪运行的约1000辆外省（市）危化品运输车辆信息并未纳入上海市监控范围。

《意见》明确，危险化学品承运人和承运车辆必须能够正常接入交通运输部全国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平台，并向上海市运输管理机构申请接受查验，经查验符合条件被录入《上海市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平台接入车辆目录》的，方可在上海从事危险化学品运输。

甘肃省厅下发问询函，对行业内特种设备安全作业情况进行问询。为深刻吸取近期行业内发生的特种设备事故教训，促进交通运输事业健康安全发展。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由厅领导签发32份问询函，对全行业公路工程项目特种设备安全作业情况进行问询。问询范围涉及重点公路工程项目、普通国省干线二级以上新建改建项目及养护作业现场及市（州）公路工程项目及养护作业现场使用特种设备（包括吊车、压路机、装载机、摊铺机等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安全作业情况。问询主要内容包括：各类特种设备是否按规定注册登记、是否按期检验、是否落实安全技术交底、对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是否进行安全教育培训、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等内容。问询函要求各单位领导对其管辖范围内的特种设备安全作业情况如实、限期进行书面答复。

报：国务院安委办，部领导，三总师。

主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局、委），部属各单位，中远、中海、招商局、中交建设、中外运长航集团。

抄送：部内各司局。

编辑：唐海齐 审核：罗海峰 签发：黄 勇